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4年10月10日，公司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减持本公司股票“狮头股份”的函。2014年9月19日至2014年10月9日，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58,1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	2014年9月19日至2014年10月9日	8.25	2,358,193	1.03%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64,267,493	27.94%	61,909,300	26.9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本次减持其间任意30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1%。

2、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减持遵守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备查文件

1、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减持通知函；

2、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0日